中共丹东市结核病防治所总支部委员会

关于市委巡察整改落实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2021年 11月18日至2022年1月19日，市委第六巡察组对丹东市结核病防治所进行了常规巡察，2022年8月24日，市委第六巡察组向丹东市结核病防治所党总支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巡察整改落实情况

一是强化政治担当，严格履行整改责任。结防所党总支高度重视，对巡察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全面认领、诚恳接受，将此次巡察作为完善我所工作制度、改进工作方法、转变工作作风、提升工作质量、加强班子建设和队伍建设的有利契机，及时召开相关工作会议，将班子成员和全体干部的思想统一到巡察工作的安排部署上来，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明确党总支书记为落实巡察整改任务的第一责任人，带头细化分工，层层压实责任，确保整改责任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带领理论中心组成员深入学了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学习内容，逐条对整改事项分析研究、明确责任、制定措施、并督促整改落实，带领领导班子以上率下，带头加强日常协调和督促检查，亲自主持召开党总支专题会议2次、亲自主持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亲自主持召开巡察整改专题工作推进会3次，与班子成员一同将全力抓巡察整改工作作为重要工作事项进行部署和督办，确保巡察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二是列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8月29日，党总支召开专题会议逐条研究分析巡察反馈意见，详细做好巡察整改相关部署，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确定时限和整改工作任务，形成具体整改清单。9月5日召开专题党总支会议对巡察反馈问题细化分解，对各科室整改措施逐项研究确认，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实行销号管理。9月9日，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由所党总支书记亲自主持，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侯晓晔亲临指导、市纪委监委孙富海同志列席参会。9月18日、10月25日、11月18日分别召开巡察整改推进工作会议，定期对巡察整改落实推进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确保整改工作有序进行。丹东市结核病防治所党总支将市委第六巡察组指出的31个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细化为10项32条，针对问题制定整改措施88项，逐项逐条推进整改落实。目前已完成问题整改31个，整改推进过程中1个，计划在2023年10月底整改完成。

三是建立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坚持举一反三，对存在的共性问题延伸拓展，注重从问题中吸取教训、总结经验，做到纠正一个问题，整改一类错误，健全一套制度，形成科学规范、有效管控的体制机制，从源头上遏制类似问题的再次发生。截止11月底，已完善《医用耗材使用管理制度》《医德医风档案管理制度》、《医德医风奖惩制度》、《医德医风管理制度》《查对制度》等5项建章立制工作。通过层层落实工作，强调要坚持以巡促改、以巡促治，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医疗服务质量提升的有效动力。整改落实工作通过以点带面，全面提升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忠诚履职意识，使全所党员干部职工工作作风进一步好转，医疗服务质量得到有效提升，切实做细做实巡察“后半篇文章”。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设，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15-2594567；邮政信箱：丹东市振兴区桃源街40号丹东市结核病防治所党政办公室收；电子邮箱：ddjfsbgs@163.com

 中共丹东市结核病防治所总支部委员会

 2023年6月25日